

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5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银行借款申请续贷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申请续贷壹仟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公司非关联方滨州中瑞牧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无棣县秦套岛内地块[土地使用权证号：棣国用（2014）第14290号]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4 日